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部门）

目 录

第一部分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地方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2. 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 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5.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及光、恶臭、固

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 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8.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监督管理。按国家和省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9.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制定的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10.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市承担的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1. 负责协调落实中央、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12. 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负责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3. 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14. 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和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

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市内履约活动，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1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天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天门市生态环境局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决算和三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2023 年本部门行政编制 27 个，在职 27 人，事业编制 104 个，在职 94 人，退休 45 人。

纳入天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 2、天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 3、天门市环境监测站
- 4、天门市大气防控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9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7.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2.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7.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301.3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7.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98.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98.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998.58	总计	62	5,998.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98.58	5,99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25	13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4.57	13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134.57	13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64	27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0.68	19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0.68	19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6	8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1.32	5,30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5.51	1,07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01.74	40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3.77	67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93.88	99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6.30	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77.58	97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434.10	2,43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99.07	39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21.34	2,0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3.69	1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25.63	52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25.63	52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72.10	2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272.10	2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98.58	1,940.68	4,057.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25	127.25	1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4.57	124.57	1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4.57	124.57	1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8	2.6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42	152.4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64	86.96	190.68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90.68	0.00	190.68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0.68	0.00	190.6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6	86.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1.32	1,446.08	3,855.23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5.51	548.00	527.51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01.74	393.12	8.61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3.77	154.88	518.9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93.88	896.68	97.20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6.30	0.00	16.3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77.58	896.68	80.9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434.10	1.40	2,432.69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99.07	1.40	397.6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21.34	0.00	2,021.34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3.69	0.00	13.69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25.63	0.00	525.63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25.63	0.00	525.63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272.10	0.00	272.1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272.10	0.00	272.1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96	127.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98.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7.25	137.2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2.42	152.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7.64	277.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301.31	5,301.31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	2.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7.96	127.9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98.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98.58	5,998.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98.58	总计	64	5,998.58	5,998.5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98.58	1,940.68	4,057.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25	127.25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4.57	124.57	1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4.57	124.57	10.00
20132	组织事务	2.68	2.68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8	2.6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2	152.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42	152.4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42	152.4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7.64	86.96	190.68
21004	公共卫生	190.68	0.00	190.6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90.68	0.00	190.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96	86.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6	21.9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	65.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301.32	1,446.08	3,855.2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75.51	548.00	527.51

2110101	行政运行	401.74	393.12	8.6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73.77	154.88	518.9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93.88	896.68	97.2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6.30	0.00	16.3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77.58	896.68	80.90
21103	污染防治	2,434.10	1.40	2,432.69
2110301	大气	399.07	1.40	397.66
2110302	水体	2,021.34	0.00	2,021.3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3.69	0.00	13.6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25.63	0.00	525.6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25.63	0.00	525.63
21111	污染减排	272.10	0.00	272.1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272.10	0.00	272.1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00	0.1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10	0.00	0.1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0.00	2.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	0.00	2.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	0.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96	127.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96	127.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96	127.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1.44	30201	办公费	17.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0.88	30202	印刷费	3.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8.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0.52	30205	水费	1.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82	30206	电费	7.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16	30207	邮电费	3.9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5	30211	差旅费	15.4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6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78	30214	租赁费	3.4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1	30215	会议费	0.7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9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63	30229	福利费	45.5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9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			
人员经费合计		1,721.87	公用经费合计					21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天门市生态环境局(汇总)

公开 09 表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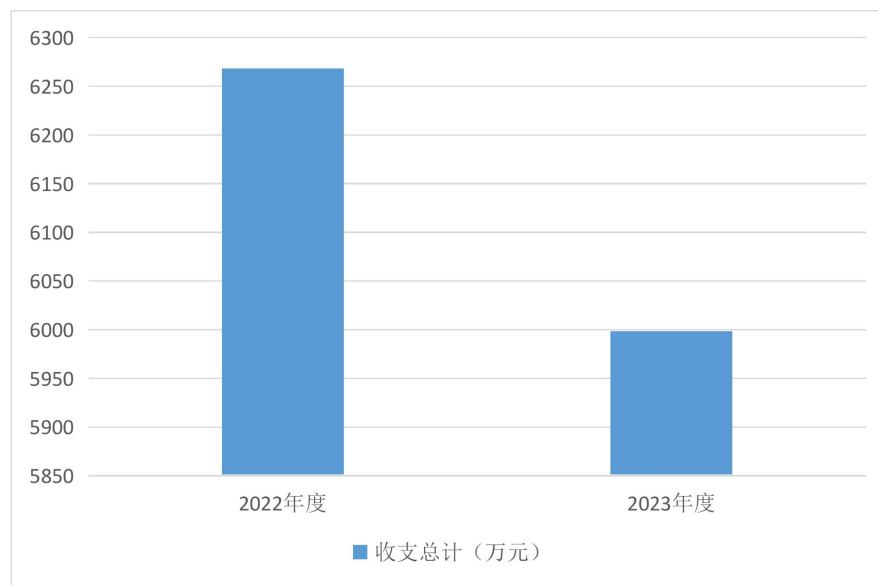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78	0.00	38.89	0.00	38.89	0.89	39.78	0.00	38.89	0.00	38.89	0.8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99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69.69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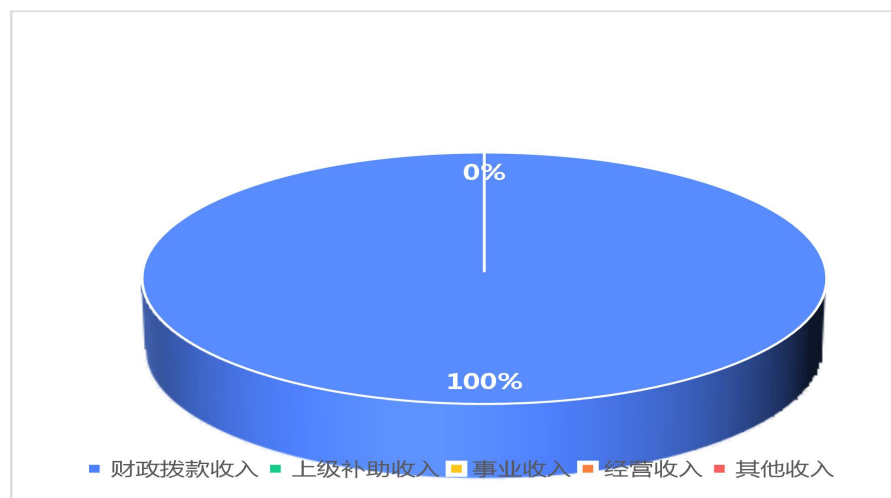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998.58 万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69.69 万元，下降 4.5%。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98.5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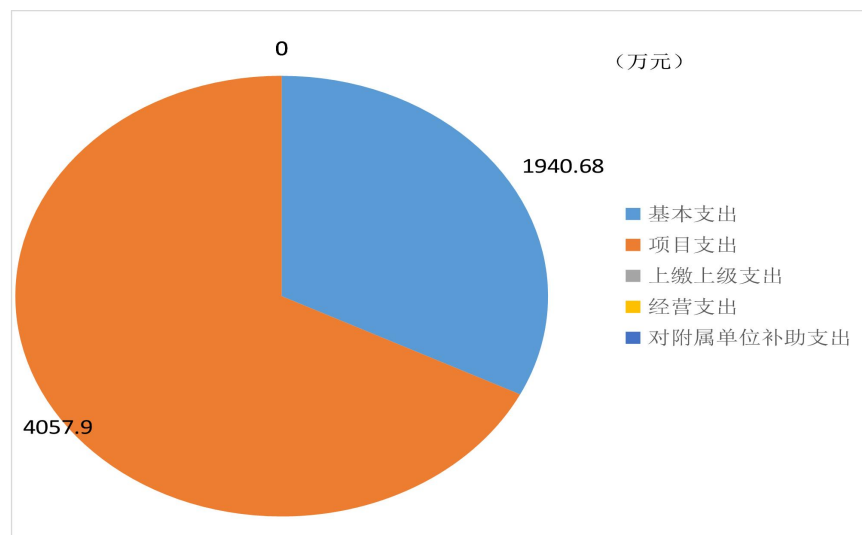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99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69.69 万元，下降 4.5%。其

中：基本支出 1940.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2%；项目支出 4057.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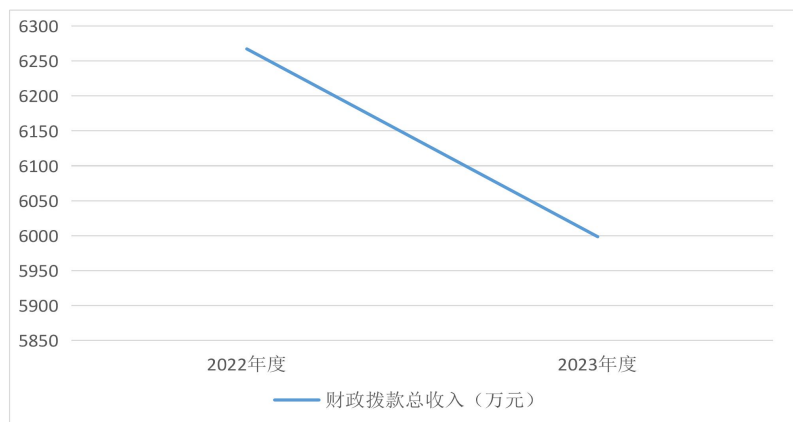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998.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

少 268.69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98.5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68.2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98.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0.99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98.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25 万元，占 2.3%。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2 万元，占 2.52%。主要是用于养老保险缴纳。
3. 卫生健康支出 277.64 万元，占 4.62%。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纳、医疗废物处置项目。
4. 节能环保支出 5301.32 万元，占 88.4%。主要是用于生态环境保护人员、办公、项目经费。
5. 农林水支出 2 万元，占 0.03%。主要是用于高质量奖补办公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 127.96 万元，占 2.13%。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8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人员工资、绩效。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126.01万元，支出决算为15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人增资。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80.31万元，支出决算为277.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的医废处置项目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

4.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为1264.37元，支出决算为5301.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中央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5.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高质量奖补办公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109.77万元，支出决算为12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0.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21.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

公用经费 21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5%。较上年增加 5.83 万元，增加 17%。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单位公务车使用量增加，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较上年增加 7.14 万元，增加 22.5%。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单位公务车使用量增加，费用增加。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8.89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维护、加油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8%，较上年增减少 1.3 万元，下降 59%。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市秸秆禁烧办和市环委会办公室项目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9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上级有关部门，主要是开展调研考察、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 个，6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8.8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46 万元，增长 8.7%。主要原因是：单位增人增资，办公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总资金 5998.46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 4057.9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生态环境部门工作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 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保障了环评、有奖举报、市环委办等工作开展。

保障环境监测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5 万元，执行数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购置了实验试剂、器皿提高了办公效率；二是顺利地全年监测任务，提供了有效监测数据。

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为全年的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我单位将加强项目规划、提升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

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自评

依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11〕285号）、《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鄂财绩发〔2012〕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市财政局关于对2023年度年

财政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的通知》（天财绩[2024]35 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项目状况，对天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15）	目标设定（5）	职责明确（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 不符合（0）。	1
		活动合规性（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合理性（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过程(55)		(5)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在职人员控制率(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时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5
	预算执行(32)	预算完成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 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5
		预算调整率(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0
		支付进度率(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总得分为： $w = \sum_{i=1}^n y_i \quad y_i = 2 - \frac{1}{95\% - 85\%} \int_{85\%}^{x_i} dx_i$	8

				具体计算方法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 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的, 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 105%的, 得 0 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 100%-105%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0
	政府采购执行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 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90%的,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90%-100%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5
	预算管理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8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符合其中五项 (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 (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 (3); 符合其中两项 (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 (4); 符合其中三项 (2); 符合其中两项 (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4
	资产管理 (8)	资产管理完整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符合全部三项 (3); 符合其中两项 (2);	3

产出(20)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 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固定资产利用率(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 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 得0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 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5
	职责履行(20)	项目实际完成率(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 得满分; 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 得0分; 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 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max(项目实际完成率)-min(项目实际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项目质量达标率(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 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 得0分;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 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 90% 及以上。		
效果（10）	工作成效（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 分	5
	社会效益（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